



## 夢想童盟「童樂軍」章程

### 申請成為夢想童盟「童樂軍」

凡支持本會發展及遵守「童樂軍」章程，並持有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 / 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證之 18 歲以下青少年及兒童，經監護人同意後，可申請成為「童樂軍」。流程如下：

1. 從官網 <https://cda.org.mo/> 點擊「成為童樂軍」，下載並填妥申請表格，連同以下文件以郵遞方式寄往氹仔雞頸馬路 1238-1304 號澳門會展中心：
  - I. 申請人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 / 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證副本；
  - II. 申請人 1.5 吋彩色近照；
  - III. 監護人身份證明文件副本（須於空白處簽署）；
  - IV. 由澳門社會工作局簽發之援助金受益人認別咭或社會融和計劃特別津貼批准公函副本（適用於申請豁免費用之人士）；
  - V. 關係聲明書（如適用）。
2. 夢想童盟辦事處收齊上述文件後，會進行審批工作（需時約 30 天）；審批通過後，將有專人聯絡通知繳交申請費用及安排領取童樂軍證事宜。
3. 當本會確認收到繳費後，將會寄出童樂軍證及迎新禮物（按照申請表格中所填寫之本澳郵寄地址寄出）。

### 「童樂軍」福利

- ◆ 新成員可獲迎新禮物#
- ◆ 生日當月獲贈生日禮物#
- ◆ 夢想童盟定期舉辦「童樂軍活動」，憑童樂軍證可優先報名參加或享受優惠價格
- ◆ 可參與「童樂軍義工獎勵計劃」\*
- ◆ 可報名申請「夢想啟動獎學金」
- ◆ 可以優惠價購買本會之慈善義賣產品
- ◆ 免費獲取本會會訊

#迎新禮物及生日禮物之款式須視乎其供應量而定，先到先得，送完即止。若禮物款式已被取代，恕不另行通知。

\*按每年度計算，凡積極參與本會義工活動且出席率超過 50%者，可獲獎狀及精美禮品以示嘉獎。

### 「童樂軍」條款及細則

資格有效期	由獲批童樂軍證當日起生效，直至申請人年滿 18 歲失效（其童樂軍資格將於年滿 18 歲當日自動取消，本會將不作另行通知）
申請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澳門幣 200 元正</li><li>◆ 持有以下任一項由澳門社會工作局簽發之文件者，經審批後可豁免費用：<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A. 援助金受益家庭成員（須提交有效之援助金受益人認別咭副本）</li><li>□ B. 社會融和計劃特別津貼的受惠人士（須提交當局簽發之有效批准公函副本，如文件非申請人本人或其監護人持有，須補充一份關係聲明書以證明該持有人與申請人之關係，關係聲明書範本可於本會網站下載）。</li></ul></li></ul>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申請人須經監護人同意方可成為童樂軍及報名參加活動，成為童樂軍等同同意接收本會會訊、遵守本會及童樂軍章程、條款及細則。</li><li>2. 申請人須妥善保管童樂軍證，不可外借他人使用。如有遺失，須儘快通知本會及繳費辦理補領手續。</li><li>3. 童樂軍必須出示有效童樂軍證方可報名參加活動或享受童樂軍福利。</li><li>4. 如欲申請退出童樂軍，須親臨辦事處填寫退出聲明書並歸還童樂軍證（如有遺失須繳付澳門幣 100 元正之手續費）。</li><li>5. 如有發現惡意損壞本會聲譽的行為或言論，本會有權取消其童樂軍及參與活動之資格，立即收回已發出之童樂軍證（如有遺失須繳付澳門幣 100 元正之手續費），將不作任何補償，且保留法律追究權利。</li><li>6. 如有更改個人及聯絡資料，請儘快通知本會。</li><li>7. 收集所得之個人及聯絡資料將僅用於本會活動推廣相關用途，提交資料將按照《個人資料保護法》處理。</li><li>8. 若有未盡事宜，本會保留隨時修改相關內容之權利，恕不另行公告。</li></ol>



**夢想童盟「童樂軍」申請表格**

<b>第一部分 申請人資料 (按身份證明文件填寫)</b>				
中文姓名		外文姓名或譯音		1.5 吋 彩色近照
證件類別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input type="checkbox"/> 澳門非永久性居民身份證			
身份證編號		出生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就讀年級	
就讀學校		微信號 (WeChat ID)		
聯絡電話		電郵地址		
本澳郵寄地址				
上衣尺寸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高 130 CM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高 140 CM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高 150 CM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高 165 CM <input type="checkbox"/> 身高 175 CM 建議體重 55-65 斤    建議體重 65-75 斤    建議體重 75-85 斤    建議體重 100-120 斤    建議體重 140-160 斤			
<b>第二部分 監護人資料 (按身份證明文件填寫)</b>				
中文姓名		外文姓名或譯音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身份證編號	
與申請人關係		緊急聯絡電話		
<b>第三部分 「童樂軍」條款及細則</b>				
資格有效期	由獲批童樂軍證當日起生效，直至申請人年滿 18 歲失效 (其童樂軍資格將於年滿 18 歲當日自動取消，本會將不作另行通知)			
申請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澳門幣 200 元正</li> <li>◆ 持有以下任一項由澳門社會工作局簽發之文件者，經審批後可豁免費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nput type="checkbox"/> A. 援助金受益家庭成員 (須提交有效之援助金受益人認別咭副本)</li> <li><input type="checkbox"/> B. 社會融和計劃特別津貼的受惠人士 (須提交當局簽發之有效批准公函副本，如文件非申請人本人或其監護人持有，須補充一份關係聲明書以證明該持有人與申請人之關係，關係聲明書範本可於本會網站下載)。</li> </ul> </li> </ul>			
注意事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申請人須經監護人同意方可成為童樂軍及報名參加活動，成為童樂軍等同同意接收本會會訊、遵守本會及童樂軍章程、條款及細則。</li> <li>2. 申請人須妥善保管童樂軍證，不可外借他人使用。如有遺失，須儘快通知本會及繳費辦理補領手續。</li> <li>3. 童樂軍必須出示有效童樂軍證方可報名參加活動或享受童樂軍福利。</li> <li>4. 如欲申請退出童樂軍，須親臨辦事處填寫退出聲明書並歸還童樂軍證 (如有遺失須繳付澳門幣 100 元正之手續費)。</li> <li>5. 如有發現惡意損壞本會聲譽的行為或言論，本會有權取消其童樂軍及參與活動之資格，立即收回已發出之童樂軍證 (如有遺失須繳付澳門幣 100 元正之手續費)，將不作任何補償，且保留法律追究權利。</li> <li>6. 如有更改個人及聯絡資料，請儘快通知本會。</li> <li>7. 收集所得之個人及聯絡資料將僅用於本會活動推廣相關用途，提交資料將按照《個人資料保護法》處理。</li> <li>8. 若有未盡事宜，本會保留隨時修改相關內容之權利，恕不另行公告。</li> </ol>			
<p><b>聲明：本人同意以上條款及細則，謹證明以上所填報之資料為真實，如因資料失實所引致的任何後果，夢想童盟恕不負責。</b></p> <p>監護人簽署 (須按身份證樣式簽署)：_____ 申請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p>				
<b>第四部分 審批及領證記錄 (以下由本會填寫)</b>				
審批日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童樂軍證編號		
應收款項	<input type="checkbox"/> 申請費用澳門幣 200 元正 (收據編號：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已審批可豁免費用： <input type="checkbox"/> 援助金受益家庭成員 <input type="checkbox"/> 社會融和計劃特別津貼的受惠人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經手人簽名		領證備註	<input type="checkbox"/> 自取 <input type="checkbox"/> 快遞 / 郵寄 (編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